

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文件

郑教研〔2026〕92号

签发人：陈 冬

关于举行郑州市小学语文教师学科素养 展示交流活动的通知

各区县（市）教研部门：

为认真落实《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精神，推动“基于标准的教学与评价”深入开展，提升我市小学语文教师学科专业素养，根据工作需要，决定举行郑州市小学语文教师学科素养展示交流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展示内容

- （一）微课堂教学展示（20分钟）；
- （二）粉笔字书写、板书创意设计（授课中展示）；
- （三）统编教材经典课文朗诵（3—5分钟）；
- （四）三分钟演讲（主题围绕教育教学，题目自定，脱稿）；
- （五）综合知识竞答（小学语文学科必备知识）。

二、选手要求

小学语文学科专职教师，教龄五年以上，各区县（市）课堂教学达标活动中的优秀教师均可参加。上届市小学语文优质课和市小学语文教师素养评比一等奖获得者，本次不参与展示。

三、展示要求

- 1. 规范进行逐级展示，并完整提交相关过程性材料；
- 2. 以小学语文统编教材课堂教学为展示的主体内容；
- 3. 以本文件所规定的展示内容及选手要求进行展示。

四、材料上报

上报材料须有区级评比活动正式通知（目的、要求、内容、时间、组织办法等）、参加展示教师的表现及现场展示实录视频、总结简报（电子版或扫描版）等过程性材料。

材料上报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0 日—12 日。

附名额分配：

金水	20	东区	10	新郑	7
中原	14	高新	7	新密	7
二七	14	经开	5	登封	7
管城	11	港区	7	荥阳	7
惠济	7	中牟	7	巩义	7
上街	4	附小	2		

2026 年 9 月 28 日